

# 見義勇為需智慧

## 路邊急救為醫護天職？

To Do First Aid Wisely – Nurses Voluntarily Aid Outside the Hospitals Like Good Samaritans

文 | 范姜玉珍 臺中慈濟醫院社區護理組副護理長、楊慧貞 臺中慈濟醫院護理部督導

2012年4月1日臺灣各大媒體播報一則男護理師見義勇為的新聞，一名51歲蔡姓男子胸悶不適，由妻子以機車載其就醫，然於就醫途中突然昏倒，並由機車後座摔落路邊，當時蔡先生已無心跳，其妻急呼「救命」！幸好巧遇剛從彰化基督教醫院下班要去吃宵夜之蘇姓專科護理師，他毫不遲疑緊急投入救護，除予以心肺復甦術(CPR)直至消防人員趕到佐以電擊外，更隨同救護車一路搶救至醫院急診室。個案到醫院後診斷為心肌梗塞，進行了心導管手術等處置後，成功挽回生命。而當時大街上有神轎出巡，人潮擁擠，卻只有蘇姓男專科護理師毫不遲疑搶救生命，並謙虛表示救人是其天職。這事件於網路大量轉貼，也為醫護界低迷士氣注入光榮的活力。

本事件雖然皆大歡喜，但4月6日某報卻又刊登了一篇〈下次我們還可以路邊救人嗎？〉，文章中敘述著該護理師急救後心情複雜，因為他擔心若沒有救

回來，自己會不會被告？就算救回來了，家屬會不會因為按壓急救所造成的傷害提告？頓時全臺醫護陷入到底要不要於路邊施救的疑慮，並引發廣大的迴響與討論。這是因為當時臺灣的「緊急醫療救護法施行細則」中，尚無「保護施救者」條例，反倒常聽到傷者對於緊急施救者提出告訴與罰則的案例。

反觀美、加、日本與歐洲等國，為保障施行緊急救護者設立「好撒瑪利亞人法」(Good Samaritan law)。「好撒瑪利亞人法」的名稱典故來源為《聖經》路加福音的故事，描訴一位遭強盜襲擊成重傷的猶太人躺在路邊，曾有猶太祭司和利未人路過，但不聞不問，只有一位撒瑪利亞人給予救助，耶穌藉此告訴世人，要學習撒瑪利亞人，愛鄰人如同愛自己。「好撒瑪利亞人法」即是保護自願救助者免除刑責的法律，德國甚至規定「無視提供協助的責任」是違法的，公民都有義務要提供必要的急救。

而臺灣也廣納善言，立法院參考歐美法規修法，經行政院三讀通過，於 2013 年 1 月 16 日由總統公告「緊急醫療救護法」之修正條文。其中增訂了第 14 條之 2：「救護人員以外之人，為免除他人生命之急迫危險，使用緊急救護設備或施予急救措施者，適用民法、刑法緊急避難免責之規定。救護人員於非值勤期間，前項規定亦適用之。」在此法保障下，將使非執勤中的醫護人員、甚至是非救護人員，於救人時無後顧之憂，也從而鼓勵旁觀者見義勇為。

在此次「緊急醫療救護法」的修法中，亦同時增訂了第 14 條之 1 條文：「中央衛生主管機關公告之公共場所，應置有自動體外心臟電擊去顫器或其他必要之緊急救護設備。」曾經在近期一次 ACLS 課程看到一則影片，描述一位在處理糾紛的調解委員突然心臟病發、昏厥、無心跳及呼吸，幸好消防隊就在隔壁，並以俗稱「傻瓜電擊器」的自動體外心臟電擊去顫器 (AED)，操作步驟簡單明瞭，依照機器指示於一分鐘之內，使此瀕臨死亡的人意識恢復清醒，因即時介入緊急救護而成功搶救生命。

隨著國人飲食、運動習慣的改變及生活壓力大，心臟病發奪命事件時有所聞。據衛生署統計全臺有 2 萬緊急傷病患到醫院前即無心跳，若於救護車上能即時給予電擊急救將可提升存活率至 5%。但依日本於公共場合設置 AED 的經驗，心跳異常的急救事件其存活率可提高至 38%。因此現行「緊急醫療救護法」能

因時事促發修正公告帶來兩項保障，一為 AED 儀器廣設於公共場合及時搶救生命，另一為救助者免責之規定，為緊急救護提升助力，並讓救助者無後顧之憂。

臺中慈院急診室護理長李玉茹，曾隨救護車到外院搶救路倒患者的經驗，所幸迅速抵達，立即施作 CPR，配搭 AED 分析心律後電擊，持續 CPR 轉往醫院，到院後病人意識慢慢清醒且恢復生命徵象。她表示緊急救護的成功取決於黃金時段是否即早介入與給予正確處置，而急救成功就是最大的成就感。

農曆過年前夕，緊急醫療網送來一位從四樓墜落且已無生命徵象的病人，到院後 CPR 但因病況嚴重宣告急救失效，聞訊趕到的妻兒痛哭失聲，護理師趕緊請醫療志工膚慰。病人滿身血跡，手腳沾滿泥沙，護理同仁尊重地用毛巾為他清洗，並輕聲告訴病人：「先生，您的家屬在外面等您！我們幫您整理乾淨，再讓您跟家人見面。」而後護理師陪同家屬與病人話別，待家屬停止哭喊情緒稍微平復後，再引導處理後續事宜。離院前，家屬輕輕一句「感謝」就是對護理人最大的鼓舞。

誠如證嚴上人開示：「醫護職志是搶救生命，以真誠的愛付出，醫病、醫人，也醫心，透過所謂醫者有愛，患者感恩，發揮無私付出良能，處處皆能帶動愛與感恩的循環，定能構築溫馨醫病關係！」我們以護理天職為榮，願用心付出愛與專業，成就真善美的護理使命與價值。☺